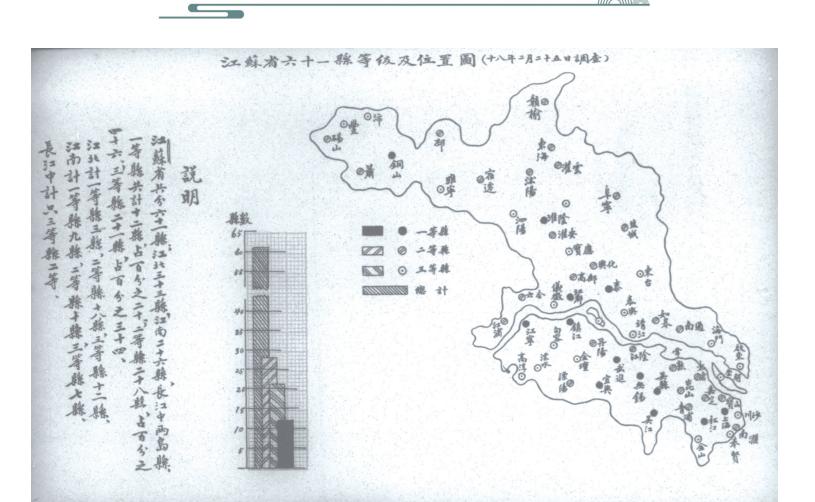
编辑:严晓星 美编:刘玉容 校对:印春湘 组版:曹珺



南通各县在历史上的等第划分

始于秦汉、基于区域发展不平衡而产生的"县等制度",在行政管理中曾发 挥过重要的历史作用。新中国建立之初,延续2100多年的这一制度被废止。



本廳统計股製(三月十七日)

《江苏省六十一县等级及位置图》(载《明日之江苏》1929年第4期)

中国历代各级行政区内部基本都有 分等管理的传统。县是历史最久、稳定 性最强的政区,而各县在人口多寡、面积 广狭、贫富程度等方面差别显著,故历代 大多实行"县等制度"。

由于历史原因,有关南通地区的 县等记载始于唐宋。宋乾德二年(964 年)规定县等的户口数字标准:"以四 千户以上为望,三千以上为紧,二千 户以上为上,一千户以上为中,不满 千户为中下"。据《元丰九域志》所 记,当时通州治所静海县与通州所属 的海门县均为望县,时属泰州的如皋 县则为下县。

县等制度是动态变化的,在不同时 代有不同的划分标准。元、明时期,县等 均以上、中、下划分。随着经济的普遍发 展,明代的县等不再以户口多少来定,而 按所交纳赋税量即粮额的多寡来分等: 以10万石以下为上县,6万石以下为中 县,3万石以下为下县。江淮地区大多 属上、中县。

据《清史稿·地理志》记载,清代将 州、厅、县分为繁、中、简三等。通州、如 皋及海门厅皆经济发达,故俱属"繁县"

进入民国后,县等划分曾有多次变 更。北洋政府时期,中央仅提出分等原 则,具体分等由各省分别执行,而分等与 各县官员薪金收入和办公经费的获取联 系紧密。如根据1926年6月22日《令 知重订江苏省各县等级行政经费》(江苏 省长公署训令第4421号),属二等甲级 的南通县每月额支1450元,实支1300 元;属二等乙级的如皋县每月额支1300 元,实支1170元;而三等甲级的海门县 则分别为1150元、1030元。除重订各 县等级行政经费外,该训令还明确了县 知事俸给:一等县知事每月俸给300元, 二等以下为每月260元。

北伐胜利后,国民政府于1928年颁 布《县组织法》,规定各县政府,按区域大 小、事务繁简、户口及财务多寡分为三 等,江苏据此将全省61县分为一等县 12个、二等县28个、三等县21个。其 中,南通、如皋为二等县,海门及当年设 立的启东为三等县。同时,经江苏省政 府审核,当年各县政府年度预算数为:一 等县每月2290元;南通、如皋等二等县 为每月1952元;海门、启东等三等县为 每月1634元。

1929年,江苏以地方收入多寡为标 准,再次划分县等,定一等县13个, 县26个,三等县22个。其中,如皋仍为 二等县,海门、启东仍为三等县。这一

年,南通县的公安、建设等局均升为一 等。县长陈步蟾履新仅月余即提请县等 升级。后由省府委员缪斌提案、省政府 委员会第228次会议决议,并经内政部 咨复:"南通县区域,人口、财赋各项,既 系比较优越,应予提升为一等县,以利进 行",南通县由此成功升等。而自1929 年10月升为一等县后,其"经费年增 3300元,预算照加"。(1929年10月2日 《民国日报》)

1931年2月,依照中央颁布的《各 省厘定县等办法》,以面积、人口、富力三 项轻重(面积占20%,人口占30%,富力 占50%,富力以地价、税额的平均数为 标准)及地位冲缓为标准,经重新厘定, 江苏有一等县14个、二等县17个、三等 县30个。此次定等,南通仍为一等县; 如皋由此前的二等县升为一等县;海门、 启东仍为三等县。与此同时,各县每月 行政费也依等级拨给。以1933年为例, 一等县为2360元,二等县为1921.5元, 三等县为1581元。

1935年,苏省又根据上述标准,经 重新调查,研究确定县等:总分在31分 以上为一等县,21分以上为二等县,余 为三等。是年1月11日,省政府委员会 第716次会议通过,定一等、二等县各 15个,三等县31个。其中,镇江县本列三 等,但因其为省会所在地而改列一等;江宁 应列二等,但为自治实验县也改列一等。另 有淮阴、东海、灌云则因各种原因由三等改 为二等。查《民国24年(1935)江苏省各县 等级表》,当年南通以总计35.6分(面积3.7、 人口19、富力12.9)、如皋以总计54.4分(面 积5.1、人口21.1、富力28.2)位居15个一等 县之列。海门、启东则各以17.2、12.4的总分 列三等县。

抗战胜利后,内政部组织了一次全国各 省的县等评定活动,江苏61县被分为四等, 南通、如皋等12县为一等,常熟等12县为 二等,启东、海门等29县为三等,靖江、金山 等8县为四等。此次定等,对各县县政同样 颇有影响,如1946年,为节省公帑,苏省曾 缩减人事,对省县机构进行裁编,其中,对 县府内设科室作出规定:"一等县最多不超 过五科,次等县为三科,其余酌量各县收入 经费而定之。"1947年9月,经省府会议通 过,"一、二等县改设五科(民、财、交、建、 军)二室(秘书、会计),三、四等县改设四科

始于秦汉、基于区域发展不平衡而产生 县等制度",在行政管理中曾发挥过重要 的历史作用。新中国建立之初,延续2100 多年的这一制度被废止。



民国早期的如皋"花边"公司

民国初年,如皋沈卓吾(初名孔才, 后改名荦,字卓吾)从上海回来,与姜渭 璜(字佐周)等人合股开设"花边"线网 公司(俗称"洋网厂"),起初设在如城洒 扫局内,即现在闸桥东首不远处,工场 在内城河河南当铺巷杨姓机房里。公 司从上海浦东请来两位农村姑娘传授 技艺。

"花边"线网公司主要是用梭子结网 片,即用洋丝线(丝光线)绕在梭子上,通 过梭子一上一下来回结网片,然后再在 网片上按照图样挑花。网片用作窗帘、 台布的装饰等,是代外国人来料加工的, 也是百年前如皋对外贸易的加工出口产 品。洋丝线有粗有细,网的规格按英寸 计算。做法分两步走:第一步先结网片,

有正方形和长方形两种,和渔网、发网不 同,红正方形是一个头起,两边同时边结 边放,结到一定规格,再边结边收,归到 一个头,平放成正方形;长方形起头和正 方形相同,结到一定尺寸,改为一边放, 一边收,达到长度再改为两边同时收。 第二步挑花,是按照图样,用大号缝衣针 挑花,花式极多,有荷花、月季花、菊花、 牡丹花等。郊区姑娘到城里学此技艺, 初学时没有工资,学会后,可以在工场从 事此项劳动,也可领取洋丝线回家加 工。结网片的一般是农村妇女,挑花的 多数是城里的年轻姑娘。当年,挑花挑 得快的人每天可以挣得工资二角小洋。 民国初年,不少城郊妇女还是"小脚",从 事重体力劳动不方便,故学习此项技艺 的人数较多,有的男人在农闲时也学会 了结网片的技术。随后不久, 东北乡李 堡、丁家所,北乡海安、富安和如皋东 乡各集镇先后开办"洋网厂",派人到如 城聘请技师传授技术,除供给伙食外,每 月工资银币八九元。约在民国4年 (1915)如皋"花边"线网公司搬迁到东 水关孙宅内。

我的老家住如皋东北乡丁家所东南 首一个叫濮家湾的地方,我祖父、堂祖 父,祖母、堂祖母,年轻的时候都会结网 片,还会挑花,以此挣得一点小小的零花 钱。上世纪20年代末至30年代初,如 皋东北乡从事此业者人数甚多。30年 代末至40年代,此业渐衰。解放后,如 皋县城广大商业职工,为贯彻党的"发展

想方设法促进城乡物资交流,疏通已经堵塞 的商业流通渠道。如皋棉布业承担了同上 海等地有关商号签订"发网"期货的成交合 同,使这一手工产品迅速恢复和发展。实行 公私合营后,李堡、丁家所、西场(解放后,李 堡、丁家所、西场划归海安县管辖),如东的 袁庄、沿南,如皋的新民、南凌、雪岸等地都 建立了线网厂,发放丝光线给农村妇女结网 片,以增加农户副业收入,即使在"文革"时 期的60年代中后期至70年代初中期,农村 经营此项副业的人仍为数众多。70年代中 期后,此业渐衰。70年代后期至80年代初 中期,如皋、如东、海安3县交界地的农村妇 女以结尼龙手套为主。尼龙手套亦为出口 手工产品。

经济,保障供给""扶助工商业发展"的方针。



王元颐(1900—1958),字梦周,海安 胡集镇人。父亲王雯青系前清秀才,民国 初年任江苏省议会议员。王元颐小学毕 业后进私塾补习英文、数学,后考取江苏 省立第七中学(今南通中学)。中学毕业 后考取南京河海工程专科学校(今河海大 学)。1921年夏毕业后,参加上海北方工 赈协会救旱工赈工作,翌年春又至山东济 宁参加华洋义赈会修筑曹济公路工程。 后因军阀混战,时局混乱,告假回家。

1922年夏,王元颐任江苏省公署办 事员,参与复估和验收各项土木建筑工 程以及监修江南河塘工程。1927年春, 至江都县建设局做技术员,后任技术课 长。1929年冬到中央大学工学院,任土 木系助教。1931年淮河大水,苏北里下

河地区灾情特别严重,高邮运河段大堤 多处决口, 王元颐提出不少加固运河大 堤建议。1934年王元颐任江苏省建设 厅工程师,参加江北运河善后工程先后 达10个月。10月间调苏北导淮入海工 程处任工程师兼工务组主任。1936年 代理总工程师职务。

1937年,因战乱和双亲年老多病, 回到家乡胡集。回乡后,在前省长韩国 钧主持下,参加了运河防汛工作。1938 年春,国民政府军决开花园口,黄河夺淮 入苏北,水患严重。王元颐参加运堤防 汛,后就任江北运河工程局技正职务。 冬,兼任里下河入海水道委员会工务组 主任。1939年夏汛后,兼任江苏省黄灾 救济委员会工务科长。1942年,因苏北 部分地区沦陷,回到家乡。1945年秋, 任淮南行署技正。年底,复任江北运河 工程局技正。1946年春,王元颐调任江 苏区江堤堵口复堤工程处副处长。夏, 苏宁救济公署成立江北工程工赈局,调 王元颐兼总工程师职务。1947年,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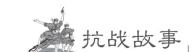
王元颐治水

结束,仍回江北运河工程局任技正原职。 1949年1月扬州解放后,王元颐参 加抢修万福桥等四桥工程,又赴淮阴查 勘,参加"导沂整沭"工程。1950年夏淮 水暴涨,王元颐被调回高邮参加防汛和 淮河下游查勘。1951年夏调回苏北水 利局,任总工程师。1954年调至治淮委 员会工程部参加沂沭汶泗流域规划工 作。1955年调江苏省水利厅。

王元颐从事水利工作30多年,经验

丰富,对江苏治水论策颇多,贡献较大。他竭 力倡导"导沂人海"治水策略和"洪涝分开"的 治理论点。1949年为导沂入海工程查勘,王 元颐踏遍淮北平原,历尽艰辛。50年代初,他 对苏北灌溉总渠工程进行了全盘规划,制定 出束堤漫滩排涝入海的工程方案,为减少工 程土方量、缩短工期奠定了基础。这是我国 解放后最早实施的大型水利建设工程。半个 多世纪来,这些工程不断地发挥着防洪灌溉 泥过深、潮位高,堵堤几经反复,直到第五次 使淮北数千万亩良田摆脱三年两淹、洪水泛 滥成灾的局面。王元颐曾被选为江苏省人民 代表大会代表、省政协委员,在江苏水利界人 士中有较高声望。

效益。在导沂关键小潮河堵口工程中,因淤 合拢完成,迫使沂、沭、泗洪水循槽畅流入海,



南通沦陷之前的 国防建设计划

□何美红

南通这片土地,如大陆伸出的一只角,三面濒江临海(俗称"牛 角梢"),因难以征战回旋,故向为兵家不争之地。但在南北对峙或 遭受外侮的情境下,作为江防海防功能兼具的南通,其军事地位就 变得重要了。查1930年8月国民政府军政部公布《沿江要害》名录, 即列有"狼山:江苏南通南,为吴淞内第二重要隘。"史料显示,"九一 八"事变后,在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的国防建设方案中,南通曾被多 次纳入。

1931年东北沦陷及翌年淞沪战役后,蒋介石宣称"攘外必先安 内,统一方能御侮",反复强调反共第一,抗日第二。蒋介石及其军 事委员会一边进行剿共战争,一边整顿国防,以防日军扩大侵略。 此间曾先后从国防与地理区划、国防工事构筑及江防海防要塞之整 建三方面整军备战,且均与南通有关。

一是因"一·二八"事变发生,"日本军舰炮轰上海,我江北部队, 因受敌舰阻挠,不能如期应援,而江南沿江腹地,屡受敌舰威胁。鉴 于过去的失败,记取历史的教训,军政部于沪战一经结束,即先从事 长江下游诸要塞的整建"。在"具体可称述之建设"中,即含"筹设南 通要塞"。对此,1932年5月的《申报》曾有报道:"军政部参谋本部 以南通狼山为长江天险,特派朱伟、龚积之、高云渠及德人佛莱迈里 于十五日到通,勘察要塞形势。闻结果勘定狼山东南之军山建筑炮 台,以该山适当白茆沙、狼福渡江口,极为险要,将拟具计划,呈部核 决。"次年2月,参谋本部及军政部委黄壮怀等人抵通勘测,"划定狼 山为要塞区,并就江口军山建筑炮台"。但此后却未再见到有关南 通要塞的报道。二是为"积极准备,着手构筑防御工事,作为对日长 期抗战之凭藉",并分江浙、山东等八个地区分期陆续构筑。其中, 作为江浙区之一的江北分区包括南通靖江间(预定工事二十三座)、 淮阴附近、蚌埠三个阵地。结果,因筹费困难,包括上述三个阵地在 内的国防工事二期工程未能施工。三是"军事委员会为便利战场经 营与设施阵地",于1936年又进一步作战区划分。其中,东正面江苏 区包括京沪阵地、南通据点和首都阵地。经过一段时间的建设,自 "狼山、福山、常熟、苏州、吴江、嘉兴至浙江海岸之线"的"第一道国 防线"基本构成。

此外,在日军全面侵华后,"为防卫首都及沿江诸要地之安 全,……在开战之初,利用沿江诸险要,实行分段封锁,阻止其行 动",国民政府国防部参谋本部临时抱佛脚,于1937年11月拟定了 《江防计划纲领(由南通至武汉)》草案,将南通至鲁港镇划为第一防 卫区,设南通、澄镇宁、芜湖、安庆、九江、武汉等防卫要地六处,其 中,在狼山、军山附近计划利用沉船进行封锁。而南通防卫阵地又 设有"赵家高桥一唐闸一白龙庙之线(对北正面);大悲庵一学堂桥 一观音山镇一香山店之线(对东正面);任家港一六号港一杜家一西 马场圩一林家一鸿鸣镇之线(对江正面)"。根据纲要,南通阵地防 卫兵力除计划布防五个营步兵外,另有三个连炮兵。

可惜的是,未及国民政府计划中的国防建设全部完成,日寇的 侵华战争便全面爆发了,而有关南通的上述计划则多成"烂尾"。时 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参事室主任王世杰所记"一般称为中国之兴 登堡线"的"第一道国防线"则很快被日寇罪恶的铁蹄踏破,一座座 城市随后在烽火狼烟中沦陷敌手。而规划中的南通防卫阵地尚未 启动,便于1938年3月沦陷。——曾经的一个个关于南通振奋人心 的国防建设计划就此彻底破灭。



潘恩元旧藏扇面

□白本

书法家、诗人潘恩元,清末举人,字丹仲,室名不残朴斋,生于皋 东丰利(今属如东)富裕家庭。他一生交游广泛,喜好收藏字画。在 潘家人收藏的众多字画中,数幅扇面曾为潘恩元所欣赏。

举例为证,《蜀葵飞燕》钤印有"白阳山人""陈氏道复"等。绘者 是明代陈淳(1483-1544),苏州人,绘画名师。扇中灰山墨燕、青枝 绿叶,意境幽然,静中有动——弯折的绿枝与翘尾昂头飞翔的燕子 左右呼应,让人感觉到风自扇外来。燕子胸膛的正下方有一方朱文 印"丹仲精鉴",正是潘恩元的收藏印。此印可能是扬州篆刻名家吴 载和(1897-1971)所刻。2021年7月,一场拍卖会中上拍一方吴 载和刻"丹仲精鉴"印章,高长宽分别为3.1、1.4、1.2厘米。边款为 "辛巳七月吴载和刻",辛巳即1941年,吴载和曾为潘恩元刻印。可 惜拍卖图录仅示边款,未录印文,不能最终确定《蜀葵飞燕》的钤印 是否就是这方吴载和刻印。

《蜀葵飞燕》中的那方"丹仲精鉴"还出现在另两幅扇面上。一 幅是清朝画家朱伦瀚(1680-1760)所绘指画扇面《春柳双鸭 图》。画中一位老人趴柳而望,两只鸭子正在戏水。春景静谧,美 不胜收。另一幅扇面是清代书家伊秉绶(1754-1815)的书作。 所写为嘉庆壬戌年,伊秉绶被罢官后于腊月十九为纪念苏东坡生 日所作的诗作: 自是星精降不辰, 年年祀与感相因。子霞梦断游澹 耳, 涑水名同冠党人。良夜卜成文字饮, 荒斋寒尽海天春。此时酣 睡轩前鹤,应念南圭旧德邻。伊字劲秀古朴,颇为风雅。伊秉绶还 工画,潘恩元还入藏过他一幅扇面画作《江畔闲亭》:远处的绵绵山 脉为淡墨色,近处的萧萧树木及亭子缀入浓墨,中间留白为江水。 这幅作品画风淡雅,气韵高古。画中有字:"花溪老伯询及拙作,度 不敢秘也,幸正之。嘉庆八年十月,舟抵韶州。侄秉绶。"嘉庆八年 即1803年,花溪老伯指叶廷勋(1753—1809),号花溪,南海人,富 商,捐得盐运史衔。扇面左右两下角更有一方鉴赏印:"叶蔗田珍 赏章""不残朴斋鉴藏"。可见这幅扇面先由叶花溪、叶蔗田入藏, 后归潘恩元所有。

征稿

"城市记忆"设有传家宝、老照片、史海回 眸、地名掌故、老建筑、历史人物等栏目,欢迎 投稿或提供采访线索。来稿尽量图文结合。

投稿邮箱:574911059@qq.com